

資訊服務委外經費估算原則

(勞動部薪資調查版)

114 年 6 月修訂

- 一、為提供資訊服務經費估算之合理性及共通性，本版本**依據原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告之計算方式**，並以**勞動部 113 年職類別薪資調查之各類資訊人員【經常薪資】**為計算基礎，公告本估算原則，提供各界辦理估算資訊服務經費時之參考。
- 二、為估算便利性，本估算原則參照「機關委託資訊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第 16 條)服務成本加公費法之規定，提供計算後資訊服務委外人員之**直接薪資**(包括**實際薪資/經常薪資、非經常性薪資、雇主依法負擔**等部分構成)，各職類別直接薪資計價基準如下表。

【直接薪資計價基準表】

單位：元/月

職類別	主計總處行業統計分類	
	62中類- 電腦程式設計、諮詢 及相關服務業	63中類- 資訊服務業
(120090)中階主管(經理)-計畫主持人	154,250	176,333
(242100)專案管理師	79,083	112,750
(250000)資訊及通訊專業人員(含系統分析、程式設計、資料庫及網路專業人員)	90,500	116,167
(351090)資訊管理及維護技術員	51,750	54,500
(411090)辦公室綜合事務人員(含資料登錄、一般事務秘書)	47,417	38,000
(422400)電話及網路客服人員	46,167	44,500

三、委外費用項目包含直接薪資、管理費用、其他直接費用、公費與營業稅，其估算方法說明如下，總經費估算範例請參考附錄一。

服務費用項目	估算方法
直接薪資	<p>說明：</p> <p>直接薪資(S1)=實際薪資(R0)* (1+R2+R3) +R1</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際薪資(R0)：依人員實際薪資估列或參考薪資調查之各類資訊人員【經常薪資】。 • 非經常性給與之獎金(R1)：依人員實際薪資之一定比率估列或參考薪資調查之各類資訊人員【非經常薪資】。得由機關依實際需要於招標文件明定為實際薪資之一定比率及給付條件，檢據核銷。但最高以實際薪資之百分之三十核列。 • 工作人員不扣薪假與特別休假之薪資費用 (R2)：得由機關依實際需要於招標文件明定為實際薪資之一定比率及給付條件，免檢據核銷。但不得超過實際薪資之百分之十六，以 16% 核列。 • 雇主負擔之勞工保險費、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全民健康保險費、勞工退休金 (R3)：雇主負擔之勞工保險費依勞保局公告實施之核定費率估算，普通事故保險11 %*70% + 就業保險1.5%*70% + 職業災害保險費0.12 %*100%、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 (0.025%)、勞工退休金 (6%)、全民健康保險費 (依健保署公告自113年1月1日起實施之核定費率估算，5.17 %*1.56*60%)，計約19.7341%。
管理費用	<p>說明：</p> <p>包括未在直接薪資項下開支之管理及會計人員之薪資、保險費及退休金、辦公室費用、水電及冷暖氣費用、機器設備及家具等之折舊或租金、辦公事務費、機器設備之搬運費、郵電費、業務承攬費、廣告費、準備及結束工作所需費用、參加國內外資訊會議費用、業務及人力</p>

服務費用 項目	估算方法
	<p>發展費用、研究費用或專業聯繫費用及有關之稅捐等。但全部管理費用不得超過直接薪資扣除非經常性給與之獎金（R1）後之百分之一百。</p> <p>估算方法：依專案規模及服務特性估算。</p>
其他直接 費用	<p>說明： 包括執行委辦案件工作時所需直接薪資以外之各項直接費用。如差旅費、加班費、資料收集費、專利費、操作及維護人員之代訓費、電腦軟硬體及通信設施之租費及製作程式費或圖表報告之複製印刷費及有關之各項稅捐、會計師簽證費用等。</p> <p>估算方法：依專案規模及服務特性估算。</p>
公費	<p>說明： 指廠商提供資訊服務所得之報酬，包括風險、利潤及有關之稅捐等。公費應為定額，不得按直接薪資及管理費之金額依一定比率增加，且全部公費不得超過直接薪資扣除非經常性給與之獎金（R1）後與管理費用合計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五。</p> <p>估算方法：依專案規模及服務特性估算。</p>
營業稅	<p>估算方法： 依現行營業稅率5%估算，即總費用未稅之5%</p>

四、有關直接薪資係以勞動部職業別薪資調查為計算基準，將與實際時間存有差異，若跨年度計畫執行期間，得考量當年度薪資調整及消費者物價指數（CPI），衡酌實際執行情形彈性調整。

五、有關投入人月數量估算原則部分，將按資訊服務委外專案範圍及

特性，採用專家判斷法¹、類比估算法²或功能點估算法³等成本估算方法，評估各項工作或各項功能投入人月數量。

六、補充說明

(一) 管理費比率 (M) 與公費比率 (N)，依專案規模、作業方式、複雜度及服務特性分類 (考量因素如：所需專業人力、預估每年系統使用頻率、年處理案件數、使用人次及辦理成效等)。

以資訊系統委外開發案為例，其比率參考如下：

第一類：M=80，N=5 (管理費率不超過 80%，公費費率不超過 5%)

第二類：M=90，N=15 (管理費率不超過 90%，公費費率不超過 15%)

第三類：M=100，N=25 (管理費率不超過 100%，公費費率不超過 25%)

(二) 資訊服務案適用原則分類，參考如下：

第一類：指單一應用作業，或總人月在 24 人月以下者。

第二類：指多元應用作業，或總人月在 25 至 100 人月者。

第三類：係指整體管理資訊系統，具複雜資料庫規劃及網路管理者，或總人月超過 100 月者。

(三) 前述比率係上限值，應依實際需求及專案屬性調整參考。

¹ 專家判斷 (Expert Judgment)：依歷史資訊對類似專案的環境及資訊，提供有價值的見解，並結合使用多種估算方法，並協調其中的差異。參考資料：http://ethan-ir.blogspot.com/2015/03/blog-post_86.html

² 類比估算法 (Analogous Estimating)：依過去類似專案的參數 (例：範疇、成本、預算及期程) 或衡量值 (例：規模、重量及複雜度) 為基礎，估算當前專案相同的參數或衡量值。

³ 功能點估算法 (Function Point)：1976 年由 IBM 工程師 Allan Albrecht 所提出的方法。具有與開發環境獨立的特性，用以評估專案的生產力與績效。功能點分析方法強調由使用者觀點 (User View) 估算所開發之軟體系統功能性並量化為功能點數，而並不是由技術觀點 (Technical View) 分析系統之功能。參考資料：

https://www.syscom.com.tw/ePaper_Content_EPArticleDetail.aspx?id=62&EPID=156&j=2&HeaderName=CMMI與軟體工程

附錄一：資訊服務委外經費試算表範例

● 第一類計費範例：

以62中類-電腦程式設計、諮詢及相關服務業別，開發某一軟體系統計投入24人月，估算總經費為例，如下表。

工作人員職稱	實際薪資/ 經常性薪 資(R0)	非經常性 薪資(R1)	工作人員不扣 薪假與特別休 假之薪資費用 之比率(R2)	雇主負擔之勞工保險 費、積欠工資墊償基 金提繳費、全民健康 保險費、勞工退休金 等之比率(R3)	人月數 (N)	直接薪資 (不含非經常性給 與之獎金) (S0=R0*(1+R2 +R3)*N)	直接薪資 (S1=(R0*(1+R2 +R3)+R1)*N)
(120090)中階主管(經理)-計畫 主持人	113,073	41,177	16%	19.7341%	1	153,479	194,656
(242100)專案管理師	64,624	14,459	16%	19.7341%	2	175,434	204,353
(250000)資訊及通訊專業人員 (含系統分析、程式設計、資料 庫及網路專業人員)	71,758	18,742	16%	19.7341%	4	389,600	464,568
(351090)資訊管理及維護技術 員	43,134	8,616	16%	19.7341%	3	175,643	201,491
(411090)辦公室綜合事務人員 (含資料登錄、一般事務秘書)	40,331	7,086	16%	19.7341%	4	218,972	247,315

工作人員職稱	實際薪資/ 經常性薪 資(R0)	非經常性 薪資(R1)	工作人員不扣 薪假與特別休 假之薪資費用 之比率(R2)	雇主負擔之勞工保險 費、積欠工資墊償基 金提繳費、全民健康 保險費、勞工退休金 等之比率(R3)	人月數 (N)	直接薪資 (不含非經常性給 與之獎金) (S0=R0*(1+R2 +R3)*N)	直接薪資 (S1=(R0*(1+R2 +R3)+R1)*N)
(422400)電話及網路客服人員	38,095	8,072	16%	19.7341%	10	517,079	597,796
小計					24	1,630,207	1,910,179
管理費用	直接薪資(不含非經常性給與之獎金)小計*管理費率 80%						1,304,166
公費	(直接薪資(不含非經常性給與之獎金)小計+管理費用)*公費費率 5%						146,719
其他直接費用							200,000
總費用(未稅)	直接薪資小計+管理費用+公費+其他直接費用						3,561,064
營業稅	總費用(未稅)*營業稅率 5%						178,053
總費用(含稅)	總費用(未稅)+營業稅						3,739,117

說明：

1. 管理費率以80%估算。
2. 公費費率以5%估算。
3. 其他直接費用以200,000元估算。
4. 營業稅依現行營業稅以5%估算。

● 第二類計費範例：

以62中類-電腦程式設計、諮詢及相關服務業別，開發某一軟體系統計投入100人月，估算總經費為例，如下表。

工作人員職稱	實際薪資/ 經常性薪 資(R0)	非經常性 薪資(R1)	工作人員不扣 薪假與特別休 假之薪資費用 之比率(R2)	雇主負擔之勞工保險 費、積欠工資墊償基 金提繳費、全民健康 保險費、勞工退休金 等之比率(R3)	人月數 (N)	直接薪資 (不含非經常性給 與之獎金) (S0=R0*(1+R2 +R3)*N)	直接薪資 (S1=(R0*(1+R2 +R3)+R1)*N)
(120090)中階主管(經理)-計畫 主持人	113,073	41,177	16%	19.7341%	2	306,957	389,311
(242100)專案管理師	64,624	14,459	16%	19.7341%	15	1,315,752	1,532,642
(250000)資訊及通訊專業人員 (含系統分析、程式設計、資料 庫及網路專業人員)	71,758	18,742	16%	19.7341%	20	1,948,002	2,322,842
(351090)資訊管理及維護技術 員	43,134	8,616	16%	19.7341%	20	1,170,951	1,343,271
(411090)辦公室綜合事務人員 (含資料登錄、一般事務秘書)	40,331	7,086	16%	19.7341%	20	1,094,859	1,236,572
(422400)電話及網路客服人員	38,095	8,072	16%	19.7341%	23	1,189,282	1,374,930
小計					100	7,025,803	8,199,568

工作人員職稱	實際薪資/ 經常性薪 資(R0)	非經常性 薪資(R1)	工作人員不扣 薪假與特別休 假之薪資費用 之比率(R2)	雇主負擔之勞工保險 費、積欠工資墊償基 金提繳費、全民健康 保險費、勞工退休金 等之比率(R3)	人月數 (N)	直接薪資 (不含非經常性給 與之獎金) (S0=R0*(1+R2 +R3)*N)	直接薪資 (S1=(R0*(1+R2 +R3)+R1)*N)
管理費用	直接薪資(不含非經常性給與之獎金)小計*管理費率 90%						6,323,223
公費	(直接薪資(不含非經常性給與之獎金)小計+管理費用)*公費費率 15%						2,002,354
其他直接費用							1,000,000
總費用(未稅)	直接薪資小計+管理費用+公費+其他直接費用						17,525,145
營業稅	總費用(未稅)*營業稅率 5%						876,257
總費用(含稅)	總費用(未稅)+營業稅						18,401,402

說明：

1. 管理費率以90%估算。
2. 公費費率以15%估算。
3. 其他直接費用以1,000,000元估算
4. 營業稅依現行營業稅以5%估算

● 第三類計費範例：

以62中類-電腦程式設計、諮詢及相關服務業別，開發某一軟體系統計投入150人月，估算總經費為例，如下表。

工作人員職稱	實際薪資/ 經常性薪 資(R0)	非經常性 薪資(R1)	工作人員不扣 薪假與特別休 假之薪資費用 之比率(R2)	雇主負擔之勞工保險 費、積欠工資墊償基 金提繳費、全民健康 保險費、勞工退休金 等之比率(R3)	人月數 (N)	直接薪資 (不含非經常性給 與之獎金) (S0=R0*(1+R2 +R3)*N)	直接薪資 (S1=(R0*(1+R2 +R3)+R1)*N)
(120090)中階主管(經理)-計畫 主持人	113,073	41,177	16%	19.7341%	2	306,957	389,311
(242100)專案管理師	64,624	14,459	16%	19.7341%	20	1,754,336	2,043,523
(250000)資訊及通訊專業人員 (含系統分析、程式設計、資料 庫及網路專業人員)	71,758	18,742	16%	19.7341%	30	2,922,003	3,484,263
(351090)資訊管理及維護技術 員	43,134	8,616	16%	19.7341%	30	1,756,427	2,014,907
(411090)辦公室綜合事務人員 (含資料登錄、一般事務秘書)	40,331	7,086	16%	19.7341%	40	2,189,717	2,473,144
(422400)電話及網路客服人員	38,095	8,072	16%	19.7341%	28	1,447,822	1,673,829
小計					150	10,377,262	12,078,977

管理費用	直接薪資(不含非經常性給與之獎金)小計*管理費率 100%	10,377,262
公費	(直接薪資(不含非經常性給與之獎金)小計+管理費用)*公費費率 25%	5,188,631
其他直接費用		2,000,000
總費用(未稅)	直接薪資小計+管理費用+公費+其他直接費用	29,644,870
營業稅	總費用(未稅)*營業稅率 5%	1,482,244
總費用(含稅)	總費用(未稅)+營業稅	31,127,114

說明：

1. 管理費率以100%估算。
2. 公費費率以25%估算。
3. 其他直接費用以2,000,000元估算。
4. 營業稅依現行營業稅以5%估算。